

福建省水利厅

闽水函〔2024〕915号

福建省水利厅关于永春县马跳水库 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调整的审核意见

福建省马跳水库开发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申请审查福建省永春县马跳水库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调整报告的请示》收悉。我厅委托省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发展中心开展了永春县马跳水库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调整报告审查工作，并形成了《福建省永春县马跳水库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调整报告审查意见》（详见附件）。根据《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条例》（国务院令第679号）、《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管理办法》（水移民〔2022〕414号）、《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验收规程》（SL682-2014）等相关规定，经研究，基本同意该审查意见，现印发给你们。

附件：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发展中心关于永春县马跳水库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调整报告的审查意见（闽移

发〔2024〕22号)(另行装订)

福建省水利厅

2024年9月23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发展中心，泉州市水利局，永春县政府、永春县水利局。

